

107學年度劇場設計學系學士班第二階段考生面試時間表

4/12(四) 上午

編號	准考證	候考準備作業		考試時間	
		報到	試務說明	綜合測驗	面試
1	F513008	08：00-08：25	08：25-08：30	08：30-09：20	09：30-09：37
2	F513010				09：37-09：44
3	F513011				09：44-09：51
4	F513013				09：51-09：58
5	F513017				09：58-10：05
6	F513020				10：05-10：12
7	F513027				10：12-10：19
8	F513054				10：19-10：26
9	F513003	09：00-09：25	09：25-09：30	09：30-10：20	10：30-10：37
10	F513006				10：37-10：44
11	F513009				10：44-10：51
12	F513014				10：51-10：58
13	F513024				10：58-11：05
14	F513040				11：05-11：12
15	F513047				11：12-11：19
16	F513050				11：19-11：26
17	F514031	10：00-10：25	10：25-10：30	10：30-11：20	11：30-11：37
18	F514033				11：37-11：44
19	F514097				11：44-11：51
20	F514110				11：51-11：58
21	F514121				11：58-12：05
22	F514125				12：05-12：12
23	F514185				12：12-12：19
24	F514224				12：19-12：26

備註：

◎考生請於表訂報到時間報到，並請攜帶「一件」在「[考生創作作品及相關資料（作品集）](#)」中呈現的作品實體，至面試會場供委員審閱。

◎考生請於報到時出示准考證及附有照片之第二身分證件（如：身分證、健保卡、學生證）。

◎本系考生報到櫃臺，設於本校戲劇舞蹈大樓一樓，考前25分鐘始開始報到，報到完成後可至考生暨家長休息室。考前10分鐘開放進入考場，非考生不得進入考區。

◎依據「[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](#)」第一條規定（節錄）：考試開始二十分鐘後，不得入場，該科不予計分；

◎由於本回招生考試時程較為緊湊，建議上午第一梯次考生，注意交通接駁所需時間。如考試時間橫跨中午休息時間，建議考生提前用餐。

◎本系考生如對前述事項有任何疑問，煩請於週一至週五上午09：30至下午04：30間，致電（02）2893-8822洽詢。

107學年度劇場設計學系學士班第二階段考生面試時間表

4/12(四) 下午

編號	准考證	候考準備作業		考試時間	
		報到	試務說明	綜合測驗	面試
25	F514002	12：00-12：25	12：25-12：30	12：30-13：20	13：30-13：37
26	F514006				13：37-13：44
27	F514030				13：44-13：51
28	F514047				13：51-13：58
29	F514052				13：58-14：05
30	F514054				14：05-14：12
31	F514088				14：12-14：19
32	F514148				14：19-14：26
33	F514073	13：00-13：25	13：25-13：30	13：30-14：20	14：30-14：37
34	F514082				14：37-14：44
35	F514114				14：44-14：51
36	F514116				14：51-14：58
37	F514120				14：58-15：05
38	F514165				15：05-15：12
39	F514200				15：12-15：19
40	F514208				15：19-15：26
41	F514048	14：00-14：25	14：25-14：30	14：30-15：20	15：30-15：37
42	F514066				15：37-15：44
43	F514067				15：44-15：51
44	F514106				15：51-15：58
45	F514157				15：58-16：05
46	F514168				16：05-16：12
47	F514181				16：12-16：19
48	F514188				16：19-16：26
49	F514039	15：00-15：25	15：25-15：30	15：30-16：20	16：30-16：37
50	F514095				16：37-16：44
51	F514112				16：44-16：51

備註：

◎考生請於表訂報到時間報到，並請攜帶「一件」在「考生創作作品及相關資料（作品集）」中呈現的作品實體，至面試會場供委員審閱。

◎考生請於報到時出示准考證及附有照片之第二身分證件（如：身分證、健保卡、學生證）。

◎本系考生報到櫃臺，設於本校戲劇舞蹈大樓一樓，考前25分鐘始開始報到，報到完成後可至考生暨家長休息室。考前10分鐘開放進入考場，非考生不得進入考區。

◎依據「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」第一條規定（節錄）：考試開始二十分鐘後，不得入場，該科不予計分；

◎由於本回招生考試時程較為緊湊，建議上午第一梯次考生，注意交通接駁所需時間。如考試時間橫跨中午休息時間，建議考生提前用餐。

◎本系考生如對前述事項有任何疑問，煩請於週一至週五上午09：30至下午04：30間，致電（02）2893-8822洽詢。

107學年度劇場設計學系學士班第二階段考生面試時間表

4/13(五) 上午

編號	准考證	候考準備作業		考試時間	
		報到	試務說明	綜合測驗	面試
52	F514010	08：00-08：25	08：25-08：30	08：30-09：20	09：30-09：37
53	F514042				09：37-09：44
54	F514059				09：44-09：51
55	F514065				09：51-09：58
56	F514070				09：58-10：05
57	F514107				10：05-10：12
58	F514144				10：12-10：19
59	F514218				10：19-10：26
60	F513005				09：00-09：25
61	F513019	10：37-10：44			
62	F513022	10：44-10：51			
63	F513023	10：51-10：58			
64	F513028	10：58-11：05			
65	F513029	11：05-11：12			

備註：

◎考生請於表訂報到時間報到，並請攜帶「一件」在「[考生創作作品及相關資料（作品集）](#)」中呈現的作品實體，至面試會場供委員審閱。

◎考生請於報到時出示准考證及附有照片之第二身分證件（如：身分證、健保卡、學生證）。

◎本系考生報到櫃臺，設於本校戲劇舞蹈大樓一樓，考前25分鐘始開始報到，報到完成後可至考生暨家長休息室。考前10分鐘開放進入考場，非考生不得進入考區。

◎依據「[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](#)」第一條規定（節錄）：考試開始二十分鐘後，不得入場，該科不予計分；

◎由於本回招生考試時程較為緊湊，建議上午第一梯次考生，注意交通接駁所需時間。如考試時間橫跨中午休息時間，建議考生提前用餐。

◎本系考生如對前述事項有任何疑問，煩請於週一至週五上午09：30至下午04：30間，致電（02）2893-8822洽詢。